

臺灣港務港勤股份有限公司
115 年度一般從業人員(職員類)甄試計畫

一、資格條件：

◎學歷：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高中(職)以上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。

◎筆試加分資格條件：

1. 最近 5 年內取得「臺灣港務港勤股份有限公司英語檢測標準對照表」或「臺灣港務港勤股份有限公司除英語外之其他語言檢測標準對照表」中，相當全民英檢中級以上英語檢定資格者，筆試總成績加 5%。2. 其他加分條件 3. 加分條件至多採計 1 項。

二、預計甄選類科(實際甄選類科等資訊仍依甄試簡章公告為準，甄試簡章預定於 115 年 6 月份本公司考生專區公告)

甄選類科	筆試科目	工作地區/內容	正取名額	備取名額
各類科	共同科目：1 科-公文及作文			
造船	專業科目：2 科 1. 造船原理概要 2. 輪機概要	1. 工作地區：高雄 2. 工作內容：辦理船舶修護相關業務。	1	3
航運管理	專業科目：2 科 1. 港埠經營管理概要 2. 航業經營管理概要	1. 工作地區：高雄 2. 工作內容：辦理船員管理相關業務。	1	3
航運技術	專業科目：2 科 1. 航海實務概要 2. 航海英文概要	1. 工作地區：基隆 2. 工作內容：基隆港調度站工作(須輪班)。	1	3
資訊	專業科目：2 科 1. 程式設計實務 2. 資訊管理與資通安全概要	1. 工作地區：高雄 2. 工作內容：辦理資訊相關業務。	1	3
會計	專業科目：2 科 1. 會計學概要 2. 稅法概要(所得稅法及營業稅法)	1. 工作地區：高雄 2. 工作內容：辦理會計相關業務。	1	3
政風	專業科目：2 科 1. 刑法概要 2. 政府採購法概要、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概要與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概要	1. 工作地區：高雄 2. 工作內容：辦理政風相關業務。	1	3